

证券代码：870119

证券简称：泰茂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茂科技公司”）委托，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3年4月21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和信审字（2023）第000717号）。

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泰茂科技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净亏损5,140,517.31元，合并利润表2022年度净利润-1,673,908.02元，且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泰茂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该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出具，主要由于泰茂科技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净亏损5,140,517.31元，合并利润表2022年度净利润-1,673,908.02元，且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这些情况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将积极采取一系列措施来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在2023年将采取以下措施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一） 稳定公司经营管理层、业务骨干、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并引入高水平管理人员、业务人员、开发人员等，从管理上、经营上和技术上，保持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

（二） 良好运行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科学发展现代型企业模式，开源节流，进一步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

（三） 加快核心业务的创新与改良，提高创新能力，增加市场调研周期，提供市场迫切需要的服务，形成本公司核心品牌及业务。

（四） 加大推广宣传力度，增加客户来源渠道，努力提高客户成单率。

（五） 拟计划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打开新的局面。

三、董事会意见

泰茂科技公司董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